

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所科研仪器
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GSJJBZFCG2017-04

采 购 人：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京建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甘肃分公司

二零一七年五月

目 录

招标须知前附表.....	5
1.1 招标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8
2.1 招标.....	9
2.1.1 综合说明.....	9
2.1.2 招标文件的修改与补充.....	9
2.2 投标.....	9
2.2.1 投标综合要求及说明.....	9
2.2.2 投标文件的制作.....	10
2.2.3 投标报价.....	11
2.2.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2
2.2.5 投标保证金.....	12
2.2.7 投标文件格式.....	13
2.2.8 投标文件的密封.....	13
2.2.9 投标文件递交.....	13
2.2.10 投标截止时间.....	13
2.2.1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4
3、澄清和质疑.....	0
3.1 综合说明.....	0
3.2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0
3.3 对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的质疑.....	0
3.4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1
5、技术要求.....	8
5.1 总体要求.....	8
5.2 货物技术要求.....	8
5.3 销售服务和技术支持的要求.....	8
6、评标原则及办法.....	9
6.1 评标原则.....	9
6.2 评标小组组成.....	9
6.3 评标方法.....	9
6.6 合同的授予.....	12
6.6.1 中标通知书.....	12
6.7 废标条款.....	13
6.8 其他.....	13
7、附件.....	15
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科研仪器设备采购供货合同.....	16
法人授权函.....	24
投标报价表.....	25
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偏离表.....	26

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北京京建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的委托对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形式进行，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招标文件编号：**GSJJBZFCG2017-04**

二、本项目采购预算价：83 万元。

三、招标内容：

高效液相色谱仪、酶标仪、三目生物显微镜+照相机采购及安装
(以上进口设备已论证并公示，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四、投标人资格条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
- 3、具有科研仪器设备生产能力的厂家或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具有实验仪器或仪表仪器的经销商；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网上报名、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时间：

方式：此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网上缴纳投标保证金。请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wwggzy.com）进行网上报名，同时在线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详情请咨询代理机构。

时间：2017 年 5 月 26 日 0 时 0 分至 2017 年 6 月 2 日 23 时 59 分。

六、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17年6月19日08时45分前

开标时间：2017年6月19日08时45分

开标地点：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二厅。

对迟于开标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七、投标保证金账户、金额及缴纳方式：

本项目缴纳投标保证金：15000 大写：（壹万伍仟元整）；在成功下载招标文件后至开标前缴纳，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户以网银、电汇或支票转账的方式缴纳至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用账户（禁止用现金缴纳）。并在用途栏或备注栏内填写8位投标登记号，不填写或填写错误为无效。

户名：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甘肃银行凉州区支行

账号：6631 0101 3409 4000 20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八、数字证书办理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

获取数字证书后，投标人登录系统登记参与项目投标，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登记号”下载拟参与项目的招标文件和缴纳投标保证金，系统会将“投标登记号”实时发送到投标人手机。

九、采购联系人姓名、电话单位地址：

采购单位联系人：李文海 电话：13519051681

采购单位地址：凉州区下双乡七架沙滩。

十、代理联系人姓名、电话单位地址：

联系人：田璐 电话：13830502212

代理单位地址：武威市西大街 265 号

北京京建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5 日

招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p>综合说明：</p> <p>(1) 项目名称：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p> <p>(2) 交货时间：按合同约定执行. 中标后供货方须提供进口产品报关证明和型式检验报告或白皮书。经验收小组验收合格后按合同条款付款。</p> <p>(3) 招标内容：</p> <p>高效液相色谱仪、酶标仪、 三目生物显微镜+照相机采购及安装。</p> <p>详见货物需求部分。</p>
2	<p>需方：</p> <p>(1) 单位名称：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p> <p>(2) 联 系 人：李文海</p> <p>(3) 联系电话：13519051681</p>
3	<p>代理机构：</p> <p>(1) 单位名称：北京京建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p> <p>(2) 联 系 人：田璐</p> <p>(3) 联系电话：3830502212</p>
4	<p>付款方式：由中标人和采购人按合同约定执行。</p> <p>本项目控制预算价：83 万元。</p>
5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p> <p>3、具有科研仪器设备生产能力的厂家或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具有实验仪器或仪表仪器的经销商；</p> <p>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6	<p>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内有效。</p>

7	<p>投标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p> <p>本项目缴纳投标保证金 <u>15000 元整（大写：壹万伍仟元整）</u>。在成功下载招标文件后至开标前缴纳，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户以网银、电汇或支票转账的方式缴纳至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用账户（禁止用现金缴纳）。并在用途栏或备注栏内填写 8 位投标登记号，不填写或填写错误为无效。</p> <p>户 名：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行：甘肃银行凉州区支行</p> <p>账 号：6631 0101 3409 4000 20</p> <p>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p> <p>开标时，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由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科室提供依据，投标人不再换取收据。</p> <p>中标候选人确定后，投标保证金由代理机构和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工作人员通过电子招投标系统退付，投标人不再到场退付。（未中标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开标结束后 24 小时内退付，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退付。）</p>
8	<p>投标文件份数：</p> <p><u>（1）投标文件一式 4 份，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副本封装于一个密封袋内，封口处加盖公章。封皮上写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标段、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一律不退。</u></p> <p><u>（2）投标报价表独立包装。</u></p> <p><u>（3）未按该要求制作包装投标的，投标将被拒绝。</u></p>
9	<p>其它说明：</p> <p>开标时须提供下列证书原件或复印件（具体看下列要求）：</p> <p><u>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经销商投标的须提供主要设备国外生产厂家授权书复印件加盖经销商鲜章及经销商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若为国内总代理商授权的投标企业须提供国外生产厂家授权书复印件加盖总代理商鲜章、总代理商授权书原件及总代理商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u></p>

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检察机关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结果查询告知函”、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等相关证明文件。

以上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审核（被授权人投标的不提供法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交原件和未按规定年检、复审将视为无效投标。

1、 总 则

1.1 招标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2) “采购人”和“需方”是指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

3) “代理机构”是指北京京建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4) “投标人”和“供方”是指向本次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5) “供应商”是指向需方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

6) “招标文件”是指由招标方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7)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方提交的全部响应性文件。

8) “货物”是指供方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需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文件等。

9) “安装”是指供方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在项目现场所进行的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及修补缺陷等内容。供方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全部安装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10) “服务”是指供方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更换和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1)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2、 招标须知

2.1 招标

2.1.1 综合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已办理招标申请，并得到政府采购管理机构批准，现通过公开招标来择优选定货物服务的供货商。本招标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招标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2.1.2 招标文件的修改与补充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3 天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方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在投标中对修改内容未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为使投标人准备参加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补充或修改内容进行考虑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方可决定是否延长投标递交截止时间和招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投标人。

2.2 投标

2.2.1 投标综合要求及说明

1) 投标人对参加投标产品技术性能的描述因欠缺或漏报而影响对投标人的投标的评比，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在投标中所列出的所有货物、配件、软件等均视为包含在招标项目以及报价中；

3) 投标人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货物对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必须满足，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不响应；

4) 招标人发现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有权宣布投标程序和结果无效；在涉及招标的公正性与违法问题的调查或检查中，投标人如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视其情节，招标人有权宣布投标结果无效。招标人同时报备同级财政部门确认，并对投、中标人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5) 招标人可视招标品目价格情况适当增加或减少采购数量，并具备拆包或取消采购某些品目的权力；

6) 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不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需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投标费用；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和自然人参加招标。

2.2.2 投标文件的制作

制作文件必须按照下列编制顺序给文件编制页码并装订成册（活页夹拒绝接收），在封面分别加盖“正本”或“副本”印样。投标文件内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效。

1) 封面

2) 目录

3) 投标函

4)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表（附件4）及其他优惠报价内容

5) 商务部分

① 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经销商投标的须提供主要设备国外生产厂家授权书复印件加盖经销商鲜章及经销商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若为总代理商授权的投标企业须提供国外生产厂家授权书复印件加盖总代理商鲜章、总代理商授权书原件及总代理商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检察机关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结果查询告知函”、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等相关证明文件。

以上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原件或复印件（按投标人须知表要求）带至开标现场审核（被授权人投标的不提供法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交原件和未按规定年检、复审将视为无效投标。

②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包括企业简史与经营范围、组织机构、职工人数、技术人员、近三年财务报表（包括固定资产原值、净值、流动资金、近三年销售额与净利润及纳税等财务情况）、近三年企业依法缴纳社保缴税凭证和依法纳税证明。

③投标人业绩：投标人近三年综合业绩表（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为准）和承接项目情况等有关能证明企业实力的资料。

④针对本项目的履约方案及售后、出现故障的应对措施。

6) 技术部分

①所投产品的技术性能。

②提供所投产品彩色图片、生产厂家中英文详细技术参数。

③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偏离表（附件5）。

7) 售后及其它部分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2.2.3 投标报价

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为准。投标报价应包括项目所需货物、安装、检测、调试、保修、保险、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3) 投标价格采用唯一价格，不得为某一范围价格。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2.2.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自开标日起 60 日内，投标书应保持有效。

2.2.5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本项目缴纳投标保证金 15000 元整（大写：壹万伍仟元整）。在成功下载招标文件后至开标前缴纳，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户以网银、电汇或支票转账的方式缴纳至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用账户（禁止用现金缴纳）。并在用途栏或备注栏内填写 8 位投标登记号，不填写或填写错误为无效。

户 名：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甘肃银行凉州区支行

账 号：6631 0101 3409 4000 20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开标时，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由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科室提供依据，投标人不再换取收据。

中标候选人确定后，投标保证金由代理机构和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工作人员通过电子招投标系统退付，投标人不再到场退付。（未中标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开标结束后 24 小时内退付，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退付。）

2) 对于未能按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采购方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而予以拒绝，即视为对谈判文件未响应。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五)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2.6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投标文件一式 4 份。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 封口处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印章，投标文件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全套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2.7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提供的规定格式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见附件 2）
- 2) 法人授权函（见附件 3）
- 3) 投标报价表（见附件 4）
- 4) 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偏离表（见附件 5）

招标文件未提供的格式由谈判供应商自行编写。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活页夹拒绝接收。

2.2.8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副本封装于一个密封袋内。封口处加盖公章。封皮上写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标段、投标人名称。

2.2.9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文件应在开标当日按采购方要求现场递交，招标人将拒绝接受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2.2.10 投标截止时间

招标人可以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2.2.1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能更改投标文件和撤标，否则按相关规定处理。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须按投标文件要求密封，同时递交，并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招标编号和“开标时启封”字样。

2.3 开标

招标人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并公开开标。开标仪式由招标人主持，领导小组、监督小组、投标人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由法人或法人授权人参加开标仪式。

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对主要内容进行唱标。

招标人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必要时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全权代表的签章，并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价格及实质内容。

3、澄清和质疑

3.1 综合说明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招标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招标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投标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的形式。

质疑有效期为报名结束后 7 个工作日。

3.2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人进行技术问题交流时，可用传真、电报、Email 等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 15 天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

招标人在受理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投标人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告知、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的将应当视为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3.3 对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招标人公布拟中标结果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但对招标文件所规定涉及内容，在投标文件递交后，视为认同接受，不作为质疑事项。如有疑问，请投标人按 3.1 和 3.2 要求在投标前进行质疑、澄清，一旦递交投标文件，便视为接受招标文件所规定各类、各项内容。

招标人在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投标人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告知、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的应当视为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3.4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一)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 (二)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三)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四)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五)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六)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4、 货物需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台/套）	技术要求	厂家授权要求
1	高效液相色谱仪	1	<p>1 仪器应用及技术要求</p> <p>1.1 液相色谱仪为原装进口，生产厂家提供能代表其最先进技术的、最新型号的产品。产品需具有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所提供设备生产厂家要求具有 20 年以上该产品的生产经验，保证该产品技术成熟，性能稳定，易操作及维护。</p> <p>1.2 液相色谱仪由四元梯度泵、在线柱塞清洗装置、在线真空脱气机、自动进样器、紫外检测器、荧光检测器、柱后衍生装置、化学工作站、色谱柱等备件组成。系统为积木式模块结构组成，具有灵活性和扩展功能，由化学工作站统一控制并进行数据报告处理。</p> <p>2 技术参数</p> <p>2.1 四元溶剂输送系统</p> <p>★2.1.1 串联双柱塞往复泵，伺服控制主动入口阀，连续可变冲程（20uL~100uL）设计；用户自主溶剂压缩因子设置，保证在不同流速及不同流动相组成的最佳流速稳定性。自动柱塞清洗装置，有效防止高盐浓度流动相对柱塞的磨损，实时维护泵的使用性能。</p> <p>★2.1.2 流速精密密度：<0.07%RSD。</p> <p>2.1.3 流速准确度：±1%或 10uL/min。</p> <p>2.1.4 压力脉动：< 1%。</p> <p>2.1.5 pH 范围：1.0—12.5。</p> <p>2.1.6 流速范围：0.001—10mL/min, 0.001mL/min 步进。</p> <p>★2.1.7 压力范围：≥60 Mpa（600bar, 8700psi）。</p> <p>2.1.8 梯度组成精度：<0.20% SD（0.2 及 1mL/min）。</p> <p>2.1.9 梯度组成比例范围：0—100%。</p> <p>★2.1.10 主动阀耐 100%乙腈冲洗。</p> <p>2.2 在线真空脱气机</p>	<p>（进口已论证） 授权书按投标人须知要求提供</p>

		<p>2.2.1 在线真空膜过滤技术，内置真空泵，压力传感器，实时监控真空腔压力变化，保证及时高效的脱气操作。</p> <p>2.2.2 真空维持：自动监测真空状态，真空降低，自动启动真空泵，有效维持真空度。</p> <p>2.2.3 最大流速（每一通路）：10mL/min。</p> <p>2.2.4 内体积（每一通路）：1mL。</p> <p>2.2.5 pH 耐受范围：1—14。</p> <p>2.3 自动进样器</p> <p>★2.3.1 自动进样器具独特的流路设计，采用高压、阀进样技术。使用微型计量泵准确进样，避免注射器式低压进样而产生气泡。</p> <p>★2.3.2 自动进样器可进行编程进样，用于进行柱前衍生，柱前样品自动稀释，自动混合等复杂进样方式。此外，用户可根据样品的粘度，调节取样及进样速度。</p> <p>2.3.3 自动进样器均采用深色避光盖板，便于光敏感样品的长时间放置；同时进样器内安装有照明装置，便于用户操作。</p> <p>2.3.4 进样范围：0.1—100uL，增量为0.1uL；安装多次进样组件，最大进样体积可达1500uL。</p> <p>2.3.5 进样精密密度：< 0.25% RSD。</p> <p>2.3.6 最快进样速度：1000uL/min。</p> <p>2.3.7 样品粘度范围：0.2—50cp。</p> <p>2.3.8 pH 范围：1.0—9.5。</p> <p>2.3.9 选配控温组件：控温范围4—40℃，1℃步进。</p> <p>2.3.10 样品容量：100位样品盘，每个样品盘可放置100个2mL样品瓶。</p> <p>2.3.11 样品残留：<0.004%（启动洗针程序）。</p> <p>2.3.12 重复进样次数：1—99次/样品。</p> <p>★2.3.13 最大操作压力：600bar。</p> <p>2.4 柱温箱</p> <p>2.4.1 半导体温控设计，流动相柱前预加热，有效防止流动相在色谱柱内的热交换，有利于色谱柱内快速温度平衡，及两相间的物质分配平衡。</p>	
--	--	--	--

		<p>★2.4.2 控温范围：室温以下 10℃—80℃ ，可扩展到 90℃</p> <p>2.4.3 控温速率：室温加热至 40℃，5min；40℃降温至 20℃，10min</p> <p>2.4.4 控温精度：±0.15℃</p> <p>2.4.5 控温准确度：±0.5℃</p> <p>2.4.6 最大柱容量：9.4mm ID × 30cm × 3</p> <p>2.4.7 内体积：左控温模块 3uL，右控温模块 6uL；</p> <p>2.4.8 GLP 性能：柱识别器自动记录色谱柱的使用次数及使用方法</p> <p>2.5 检测器</p> <p>2.5.1 可变波长紫外检测器</p> <p>2.5.1.1 光源：氙灯。</p> <p>2.5.1.2 波长范围：190—600nm</p> <p>★2.5.1.3 狭缝宽度：≤6.5nm</p> <p>2.5.1.4 光谱：停流扫描</p> <p>2.5.1.5 检测通道：1 个实时输出信号</p> <p>2.5.1.6 波长校正：氙灯和内置氧化钽滤光片自动校正</p> <p>2.5.1.7 波长精度：1nm</p> <p>★2.5.1.8 基线噪音：±0.15X10⁻⁵AU at 254nm (1mL/min 甲醇)</p> <p>2.5.1.9 基线漂移：1X10⁻⁴mAU/h at 254nm (1mL/min 甲醇)</p> <p>2.5.1.10 线性范围：>2AU</p> <p>2.5.1.11 测量范围：>2AUFs</p> <p>2.5.1.12 最快采样速率：80Hz</p> <p>2.5.1.13 可编程时间表：波长，峰宽，氙灯开/关，信号自动回零，峰反转，采样时间</p> <p>2.5.1.14 信号输出：1 个输出，100mV 或 1V</p> <p>2.5.2 荧光检测器</p> <p>2.5.2.1 具有多信号输出和在线实时光谱扫描功能，在进样分析过程中，可同时采集激发光谱或发射光谱，便于方法建立。</p>	
--	--	---	--

		<p>2.5.2.2 灵敏度：葱（LOD）为 10fg, Ex 250nm/Em 400nm</p> <p>★2.5.2.3 Raman（水）>3000</p> <p>2.5.2.4 光源：闪烁氙灯</p> <p>2.5.2.5 脉冲模式： 296Hz</p> <p>★2.5.2.6 激发光栅：凹型全息光栅，200—1200nm 波长范围，狭缝宽度 20nm</p> <p>★2.5.2.7 发射光栅：凹型全息光栅，280—1200nm 波长范围，狭缝宽度 20nm</p> <p>2.5.2.8 实时信号：可同时输出 4 个激发或发射波长的实时检测信号</p> <p>2.5.2.9 时间编程参数：响应时间，PMT 增益，基线归零，光谱参数</p> <p>2.5.2.10 光谱采集：激发和发射光谱，扫描速度 28ms/数据点</p> <p>2.5.2.11 步进：10nm</p> <p>2.5.2.12 波长重现性：±0.2nm</p> <p>2.5.2.13 波长准确性：±3nm</p> <p>2.5.2.14 流通池：8uL，最高耐压 20bar（2MPa），石英材质</p> <p>2.5.2.15 离线荧光光谱采集流通池：8uL，选配 1mL 注射器</p> <p>2.6 柱后衍生装置：</p> <p>★2.6.1 双泵双反应器，满足氨基甲酸酯类农药分析要求</p> <p>2.6.2 流速：0.01-2.50mL/min</p> <p>2.6.3 压力范围：0-3000psi</p> <p>2.6.4 流量精度：<0.5% RSD</p> <p>2.6.5 流量准确度：±3%以内</p> <p>2.6.6 流路材质：全 PEEK 流路系统（包括泵头）</p> <p>2.6.7 反应器技术参数：*温度控制范围：室温 10-150℃；温度准确度：±2℃（在整个温度范围里）；温度重现性：±1℃</p> <p>2.7 32 位中文操作软件</p> <p>2.7.1 真正意义上的四级仪器控制软件；</p> <p>2.7.2 参数输入：仪器控制参数，数据采集及数据处理参数的设定；</p>	
--	--	--	--

		<p>2.7.3 报告：内置多种报告格式，可自动生成系统适应性报告、峰纯度报告、光谱检索报告等；</p> <p>2.7.4 用户也可编辑个性化的报告模板；</p> <p>2.7.5 诊断：自动诊断仪器各个组件的多种性能，内置多种常见的液相分析出错原因分析；</p> <p>2.7.6 早期维护预警（EMF）：提供消耗元件累计使用情况，以便及时进行系统预防性维护；</p> <p>2.7.7 安装验证（IQ）：仪器软、硬件的自动认证；</p> <p>3 仪器配置</p> <p>3.1、主机部分</p> <p>3.1.1 四元梯度泵 1 套</p> <p>3.1.2 在线柱塞清洗装置 1 套</p> <p>3.1.3 在线真空脱气机 1 套</p> <p>3.1.4 自动进样器 1 套</p> <p>3.1.6 紫外检测器 1 套</p> <p>3.1.7 标准流量池 1 套</p> <p>3.1.8 三维荧光检测器（带流通池）1 套</p> <p>3.1.9 双泵双反应器柱后衍生装置 1 套</p> <p>3.1.10 氨基酸分析试剂包 1 套</p> <p>3.2 化学工作站 1 套</p> <p>3.2.1 液相色谱工作站中文操作软件 1 套</p> <p>3.2.2 计算机 四核/1G 独显/4G/500G/21" 液晶显示器及激光打印机 1 套</p> <p>3.2.3 稳压电源 1 套</p> <p>3.2.4 防尘罩一套</p> <p>3.3 备品备件</p> <p>3.3.1 色谱柱：C18 4.6mm×150mm, 5um 色谱柱 1 支，C18 4.6mm×250mm, 5um 色谱柱 1 支</p> <p>3.3.2 备品、备件：2ml 棕色样品瓶(带书写处，绿色螺纹盖，红色隔垫，100/包) 1 包，氨基甲酸酯柱后衍生工具包（满足 200 个样品量需求）1 套</p>	
--	--	---	--

2	酶标仪	1	<p>1 主要技术参数</p> <p>1.1 波长范围：190-850nm。</p> <p>1.2 调节精确度及可调节光栅 1nm 步进。</p> <p>★1.3 波长带宽：2.0nm。</p> <p>★1.4 波长精确度： <math>\pm 2\text{nm}</math>。</p> <p>1.5 波长重现性： $\pm 0.2\text{nm}$。</p> <p>1.6 吸光度量范围：0-4.00D。</p> <p>1.7 光度测定分辨率：0.0010D。</p> <p>1.8 光度测定线性（405nm）：0-3.0000D。</p> <p>1.9 测读精确度（190-850nm）： <math>\pm 0.0060\text{D}</math>/$\pm 1.0\%/0-2.00\text{D}</math>。$</p> <p>★1.10 光程校正检测误差 <math>< 5\%</math>与比色皿相比。</p> <p>1.11 杂色光 $\leq 0.05\% @ 230\text{nm}$。</p> <p>1.12 光源：闪烁式高能氙灯。</p> <p>★1.13 精确读板时间：9秒</p> <p>1.14 连续光谱，可 96 孔微孔板进行检测</p> <p>1.15 温度可选范围：室温+4℃-45℃</p> <p>1.16 温度均一性(微孔板)：$\pm 0.5\text{℃}$ (37℃)</p> <p>1.17 设备内部温度、设备内腔温度均一，温差小于1℃</p> <p>★1.18 光程校正功能：过独立的硬件光学传感器校正，可使用 998nm 波长校正，效果不受温度影响。可以将实测的光密度值校正为 1cm 光径下的吸光度值，使对微孔板的测读达到分光光度计的精度，校正结果不随温度变化而变化。</p> <p>★1.19 检测模式：8 个样品光束和探测器，8 个标准光束和探测器。可以实现 8 个检测孔同时检测。</p> <p>1.20 软件可自动进行数据的运算及存储；可完成图表曲线制作，并可完成坐标轴的自由定义和转换，11 种曲线拟合方式；完成自编公式和程序的存储及运行；仪器的各种功能均可通过计算机控制完成；软件符合 GLP/GMP 规范要求，数据不得修改；Windows 7 兼容。</p> <p>2 配置清单</p>	<p>（进口已论证） 授权书按投标人须知要求提供</p>
---	-----	---	---	----------------------------------

			<p>2.1 主机 1 套，含光吸收模块（包括 8 个样品光束和探测器）。</p> <p>2.2 专业分析和控制软件 1 套。</p> <p>2.3 防尘罩、使用手册、鼠标垫各 1 个。</p> <p>2.4 计算机 四核/1G 独显/4G/500G/21" 液晶显示器及激光打印机 1 套</p>	
3	三目生物显微镜+照相机	1	<p>1 用途：动物、植物、卵细胞、胚胎标本的观察。</p> <p>2 主要技术指标</p> <p>2.1 研究级体式显微镜</p> <p>★2.1.1 连续变焦显微镜镜体：左右光轴平行式变焦系统，变焦驱动机构采用水平手柄，备有以每一倍率变焦档为单位的停档装置；可变焦比：1：7（0.8×-5.6×时）。</p> <p>2.1.2 三目镜筒：光瞳间距调节范围为 51-74mm，备有目镜固定钮，视场数 22。</p> <p>★2.1.3 复消色差物镜：数值孔径 0.1；工作距离约 80mm。</p> <p>★2.1.4 目镜：10×，视场数≥22。</p> <p>★2.1.5 LED 反射/透射照明底座：寿命≥5000 小时；照明方式为透射光照明和反射光照明。</p> <p>2.2 高分辨率显微专用 CCD 数码相机</p> <p>★2.2.1 有效像素：≥500 万像素。</p> <p>★2.2.2 芯片规格：2/3 英寸彩色 CCD。</p> <p>★2.2.3 图像速度：全分辨率实时速度≥15 幅/秒（500 万像素时）1920*1080 时，速度≥22 幅/秒。</p> <p>★2.2.4 提供 1x、2x、3x、4x 的电子增益。</p> <p>★2.2.5 图像传输：可以直接与显示器、监视器、数字投影仪等连接显示图像。</p> <p>2.2.6 ISO 灵敏度：ISO100/200/400。</p> <p>★2.2.7 像素大小：3.4um X 3.4um。</p> <p>2.2.8 曝光模式：自动曝光和手动曝光两种模式。</p> <p>2.2.9 白平衡：自动模式和手动模式。</p> <p>★2.2.10 曝光时间：1ms 到 16s。</p> <p>2.2.11 光学接口：0.5X C 型接口。</p> <p>2.2.12 动态范围：12 bits。</p> <p>★2.2.13 三种拍摄模式，分别为高色彩还原模式、高对比对模式、普通模式；大于 30 分钟的录像功能。</p> <p>★2.2.14 传输方式：USB3.0。</p> <p>2.3 电脑配置：四核/1G 独显/4G/500G/21" 液晶显示器</p> <p>★2.4 成像系统+图像处理软件 1 套</p> <p>2.5 防尘罩一套</p>	（进口已论证） 授权书按投标人须知要求提供

备注：带★为主要技术参数，不带★为次要技术参数

5、技术要求

5.1 总体要求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全部内容；所投产品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

5.2 货物技术要求

见招标文件第 4 部分。

5.3 销售服务和技术支持的要求

1) 供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的技术文件，包括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等。

2) 中标人对由于质量缺陷而发生的任何故障或更换，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接到报修电话后，供应商必须在 20 分钟内响应，12 小时内解决故障及问题。承诺在设备出现故障 12 小时内派人员赶到现场排除故障（请在售后维修计划中详细阐述，并可以根据具体的情况提出计划）。若某些主要设备出现故障时，在无法即时修复的情况下，必须提供同等性能设备代替，以不影响整个系统的运行。

3) 供方需提供厂方产品技术资料及图片、检测报告等。

4) 供方应承诺质保期在三年及以上，并提供详尽的质保方案。

5) 供方给予的其他售后服务情况及说明。

6、评标原则及办法

6.1 评标原则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 (1) 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 (2) 产品的性能、互换性及标准。
- (3) 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
- (4) 产品的寿命、运行成本。
- (5) 售后服务承诺、备件供应。
- (6) 交货时间、安装、调试、竣工时间。
- (7) 经营信誉。

6.2 评标小组组成

招标人根据招标货物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小组，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小组由专业技术、经济专家代表5人或5人以上单数组成。

6.3 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具体分值如下：价格部分占 35%；商务部分占 10%；技术部分占 45%；售后服务部分占 10%。满分 100 分。

1、价格部分评审得分（35 分）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5

2、商务部分评审得分（10 分）

2.1 财务资质及纳税情况：（满分 3 分）

近三年年度财务状况（以审计报告为准），提供三年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满分 1 分）

近三年年度纳税情况，提供三年完税证明得 1 分，没有不得分。（满分 1 分）

近三年年度企业员工参加社会保险，提供三年得 1 分，没有不得分。（满分 1 分）

2.2 合同履行能力。（满分 4 分）

近三年提供同类业绩证明复印件（开标现场核对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为准）有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4 分，没有不得分。（满分 4 分）

2.3 履约方案合理程度。（满分 3 分）

投标人履约及运转调度方案完善、进度合理得 3 分；投标人履约及运转调度方案基本合理得 2 分；不合理或者没有不得分。（满分 3 分）

3、技术部分评审得分（45 分）

3.1 技术参数满足及投标货物详细说明情况满分。（38 分）

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的详细功能说明书（中英文版）原件和所投产品对应参数的彩色图片，并加盖生产厂家或中国总代理的鲜章。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38 分）。主要参数（带★）有一项不满足不得分；不带★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 2 分，最多扣 10 分。超过五项不满足不得分。

备注：提供了技术资料支持证明但与规格、参数表中的填写内容不符的，视为虚假应标，虚假应标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投标人或制造商，除在互联网公示代理商和制造商名称及法定代表人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联合函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建议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3.2 培训能力。（满分 7 分）

培训能力：投标商有专业培训机构，如有得满分 7 分，如需委托第三方培训机构 5 分，如没有培训机构不得分。（培训机构必须是通过国家实验室认可并取得计量认证证书和食品检验机构认定证书的检测机构，并附有培训机构和投标商共同出具的承担此项目的培训协议，协议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时间、达到目标及后续检测技术支持等）（满分 7 分）

4、供货、质保、售后服务部分评审得分（10 分）

4.1 供货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否则，不得分（满分 2 分）

4.2 质保、保修期限。质保、保修期限在三年及以上得 3 分，二年得 2 分，一年得 1 分，没有不得分（满分 3 分）

4.3 售后服务。投标商有售后服务点，得 1 分。投标商有售后服务能力得 1 分（应提供售后服务工程师在本公司的社保证明、工程师证或职称证）。（满分 2 分）

4.4 故障解决。应急及故障方案详细明确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满分 2 分）

4.5 备件供应情况。有详细备件供应清单得满分，否则不得分（满分 1 分）

6.4 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审查

6.4.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的；出现两个以上法人公章不一致或者法定代表人印章不一致的；

2、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3、投标人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4、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5、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6.4.2 招标人将组织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评标小组可以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修正错误的标准如下：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 评标小组有权要求现场查看供应商资质材料的原件。

4) 评标小组审查每份投标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否则为不响应，则属自动放弃投标权。评标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 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6.5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拟中标供应商确定后，由招标人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届满后，由招标人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并要求其与需方签订合同。

6.6 合同的授予

6.6.1 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根据评标小组的评审结果，公布拟中标结果。并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和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示三天后且无质疑的情况下，该结果将做为正式中标或签订供货合同的凭据，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的投标人。在该通知

书中将给出中标供应商应按本合同实施、完成和维护项目的中标价格（合同条件中称为“合同价格”）以及其他相关事项。

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6.6.2 合同的签署

中标供应商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相关部门监督下，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需方签订合同。需方与中标供应商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招标人所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对需方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需方拒绝签订供货合同或擅自改变中标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中标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需方签订合同，或变相签订合同，招标人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等措施，并可按照财政部令[2004]第18号第七十五条、第七十六条规定办理。此时可由需方与候补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或者重新组织招标。

6.7 废标条款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3家或者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并且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国家政策调整，采购任务取消的。

6.8 其他

1)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3家，并且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有采购方根据采购相关政策规定，经同级

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采取其他非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2)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情形的，由采购方根据采购相关政策规定，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可以采取其他非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7、附件

附件 1：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科研仪器设备采购供货合同

附件 2：投标函

附件 3：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附件 4：法人授权函

附件 5：招标报价表

附件 6：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偏离表

(以上附件内容详见后附件)

附件 1

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科研仪器设备采购供货合同

根据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招标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编号为 招标文件的规定，经供需双方协商一致，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需方）与 （以下简称供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

二、签订地点：

三、合同内容：

1、货物品名、生产厂商、规格、参数、数量等信息详见合同附件供货一览表。

2、价格解释：合同价格即成交价，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3、包装要求：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供方均需确保无破损，无污染，且方便二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供方负责，包退包换。

四、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一览表的内容与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准。

五、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万元）

六、产品质量保证

供方提供的设备(产品)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设备(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所供设备(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照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方承担全部责任。

1、供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原装出厂的合格产品。

2、供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等于或优于合同技术指标要求，确保产品技术指标满足需方使用要求。

七、技术资料要求

供方应向需方提供全套中英文原版技术资料一套，其费用包括在投标价格中：

1、完整的产品操作使用手册、说明书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

卡等；

2、制造商的检验、测试报告、产品检验合格证书，装箱清单，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验收时须一并提供。

3、招标文件中要求设备（产品）是原装进口的，应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应有中国进出口商检认证标志，供方须提供进口设备报关单及商检证明，如不能提供，视为供方违约，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负责；

4、使用说明书；

5、安装、调试、维修线路图及原理图；

6、零部件目录；

7、备品部件、易损件清单；

8、验收报告；

9、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八、技术培训

应包括设备（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维护等培训内容。

1、供方应安排技术工程师对需方技术人员对合同内每个设备（产品）进行现场培训，不限人数，直到需方技术人员能够熟练掌握仪器的各项使用功能。

2、在所有设备（产品）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设备（产品）的稳定运行。要求原装进口设备（产品）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供方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方提供，所需费用包括往返乘坐火车、食宿等费用。每台仪器设备培训 2 人，培训时间为 3—5 天。

九、技术支持、质保及维修服务

1、需方所购供方设备，均享受生产厂家提供的终身维修服务。

2、供方应提供可承担维修职能的公司、全资子公司或办事处，并驻守若干名技术人员，并提供地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随时解答各种问题。

3、服务方式：供方对所供产品保质期均为货物最终验收合格后 36 个月（人为破坏不在质保范围内），在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在接到需方故障通知后做到 20 分钟响应，12 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完全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需方意见）报需方备案，若 12 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需方使用。遇特殊情况，最长 15 日内排除故障，保证科研仪器设备正常运转，否则无条件退货。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供方承担。质量保证期内供方有责任对设备进行不定期和每三个月一次的定期巡查检修。供方应按照投标文件中所列售后服务、优惠条件及培训计划承诺书提供更优、更合理的服务承诺。

4、供方应承诺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应包括具体的服务内容、

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维修措施及时限、维护响应计划等内容), 未提供任何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或提供的内容不实的以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待。

5、在设备(产品)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 供方应对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

6、产品保质期满后, 供方应提供每年至少两次上门维护、回访。

7、供方对设备(产品)的软件提供免费升级服务。所有设备(产品)的全部资料随设备(产品)一并提交给需方。

十、付款方式及条件

1、合同签订后, 供方向需方交纳总货款 10%的履约保证金, 验收合格后, 需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退还供方履约保证金, 不计银行利息。

2、全部设备(产品)供货完成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据的发票(完税价), 需方付合同总金额的 90%, 其余 10%作为质保金, 保质期满后付清。

交货时, 供方要求付款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 a. 金额为有关合同货物价格的全额正式发票
- b. 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
- c. 需方已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
- d. 需方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十一、质量验收:

供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需方在交货地点验收, 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 由供方负责。

1、验收标准

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载明的设备(产品)技术参数等技术指标作为设备(产品)的质量验收标准。

供方所供设备(产品)必须全部达到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载明的设备(产品)技术参数等技术指标。

如供方交付的设备(产品)相应的技术参数任何一项参数与招标、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不符, 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

2、验收方法

(1) 到货后, 供需双方共同开箱验收, 如设备(产品)说明书载明的设备原产地、规格、型号任何一项不符合采购合同约定或设备(产品)说明书记载的技术参数达不到采购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无需对该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及实际检测, 即可视为供方所供设备(产品)全部不合格。

(2) 经检查供方所供设备（产品）的说明书载明的设备原产地、规格、型号符合采购合同约定，而且设备（产品）说明书记载的技术参数，达到采购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的，由供方负责安装调试，并协助需方对设备（产品）的质量及技术参数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作为验收依据，供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时，送法定质检部门按照国家相关检验标准进行检验。

3、验收费、检验费由供方全部承担。

4、到货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照规定在规定的验收单上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5、知识产权：供方应保障需方在使用所有货物时或任何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需方无关，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果需方因此而招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二、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

1、交货时间：所有设备（产品）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一次性完成供货。

2、交货地点：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

3、验收时间：供方交货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验收时间向后顺延。

4、验收单位：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负责，供方全权配合。

十三、安装、调试要求

1、由供方负责派技术员到需方指定现场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2、供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需方提供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的进度计划表，并且在接到需方安装调试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开始安装、调试、运行等工作。

3、供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安装调试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供方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日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5% 支付需方误期赔偿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4、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方负责。

十四、经济责任：

（一）供方责任：

1、供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需方有权拒收全部货物，并单方面解除合同。

2、供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时足额交货（不可抗力除外），在供方书面申请延期供货并承诺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的条件下，需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

货期或不予延长交货期，需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延期交货违约金的支付需方有权从未支付的合同货款中扣除。供方每逾期交货一日，供方必须向需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 5%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

3、如果供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期按时足额交货的（不可抗力除外），因此给需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需方所受的损失。武威市政府采购办将取消供方参加武威市政府采购的资格。

4、如果供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售后服务的，每逾期 1 日，供方需向需方支付 500 元违约金，若因此给需方造成损失的，供方还应当赔偿需方所受的损失。

（二）、需方责任

1、需方在供方设备（产品）到货前提供安装场所，并准备必需的供电、供水等设施，组织技术人员积极配合供方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2、需方应当在合同规定时限内对供方货物及时组织验收，不按时验收，每延误一日应按货物总值的 5%向供方支付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

3、需方无正当理由（不可抗力除外），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应向供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4、在货物验收合格后，供方提供全额发票，需方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约定的货款，需方逾期付款的，每超过一日，按照逾期金额的 5%支付供方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

十五、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书面充分证据。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或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十六、合同终止

供方如有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的，需方有权向供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本合同。

1、供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2、所供设备（产品）不合格或与合同不符。

3、供方不能提供进口设备报关单及商检证明的。

- 4、供方未提供任何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或提供的内容不实的。
- 5、设备验收不合格。
- 6、供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

需方书面通知解除合同的，合同自解除合同通知书到达供方时解除，供方有异议的应当在 15 日内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确定解除合同的效力，供方未在 15 日内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确认解除合同效力的，视为供方对需方通知解除合同的效力没有异议。

十七、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向需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八、合同解释

- 1、供需双方签订的合同，应在武威市政府采购办监督下认真履行。
- 2、如合同中存在歧义《合同法》又无明文规定，按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十九、其他约定

- 1、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证明函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

二十、本合同一式四份，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需方一份，供方一份，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份，市政府采购办备案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方：（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开户行：

账号：

需方：（章）武威市林业科学研究院

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下双镇七架沙滩

电话：0935-246130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甘肃武威城区支行西街分理处

账号：27111 4010 4000 1543

附件 2:

投标函

致:

根据已收到的采购编号为 的项目采购文件, 我单位经认真研究上述采购文件, 决定参加本次采购。我方提交响应性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我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保修任务, 履行采购文件中对成交单位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我方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1、我方完全接受采购文件中的内容, 并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义务。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无其他不明事项。

3、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与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4、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将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履行合同, 承担责任、义务。

5、如果我方中标, 将按要求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相关费用。

6、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账户:

开户行:

户 名:

账 号:

7、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附件 4:

法人授权函

致：_____（招标人）

本授权函声明：_____（投标供应商全称）任命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_____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参与采购编号为_____的采购项目投标活动，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签署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被授权人信息：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授权日期：年月日

附件 5: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及技术参数	生产厂家	数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						
合计：（大写）						

注：请将所投货物的商标、生产厂家为非中文名称的译为中文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年月日

附件 6:

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偏离表

编号	招标货物	投标货物	规格响应情况	
			符合、正负偏离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年月日